

一乙庄园二期艺术家工作室院1#和院12#古建工程
(招标编号: 202404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一乙艺术庄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私有资金:10000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一乙艺术庄园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一乙艺术庄园”项目地处石湫街道李在凤村, 距离南京市区不到一小时的车程, 处于石湫新街与溧水主城之间, 与国家3A级天生桥景区毗邻, 地理位置优越, 交通便利。截止2021年11月, “一乙艺术庄园”一期已建成, 预计至2022年底, 完成建设总面积80000m²二期工程。近阶段陆续开工建设的是二期50000m²艺术创作室工程施工及一期已建成的艺术家工作室的内部装修, 庄园核心区域道路、管网建设, 以及艺术街区近30000平方米的景观建设。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54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一乙庄园二期艺术家工作室院1#和院12#古建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乙庄园二期艺术家工作室院1#和院12#古建工程:

有古建筑资质, 做过类似项目的施工单位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5-20 13:00到2024-05-29 17:00

获取方式: 电话微信同号: 17701589804 一乙招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5-30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标书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6-03 10:00

开标地点: 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23号11号楼前台

七、其他

1、工程概况:

①地点: 溧水区石湫街道九塘社区郭塘头村

②规模：总建筑面积65000平方米，一期已完成约35000.0平方。本次招标的项目为二期艺术家工作室院1（建筑面积1906.89m²）及院十二（2997.62m²）#楼古建工程。

③现场：土建工程已经完成。

A. 已完成“三通一平”。

B. 投标人应于投标前自行到现场踏勘，并结合招标图纸、地勘报告及地下管线布置图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环境、道路、周边管线、储存空间、装卸限制、相邻建筑物安全、通行协调、赶工措施及其他任何足以影响报价之情况，结合企业自身条件，在投标报价中合理确定各项费用，结算时不予调整。投标人如因此忽视或误解场地及周围情况而导致的成本增加或工期延长等申请招标人一律不予认可。

C. 施工用水、用电由业主各提供一个接驳点，上述各接驳点均设于施工现场边缘。要求中标单位安装独立施工用水、电表，水电费按月缴纳给业主。水费、电费按供水、供电部门发出的缴费通知单上确定的单价计费。施工场地内水电管线由中标单位根据施工需要自行解决。

D. 现场土建工程已完成至屋面保温。

2、招标范围：院1及院12#楼古建工程。

1) 图纸内古建工程。

2) 屋面：土建只做到防水及防水保护层，其它全部为古建完成。

3) 外墙面乳胶漆由前期土建单位完成，

4) 外墙面粘贴（干挂石材取消不做，其它按图纸施工）属于本次古建报价内。

5) 图上围墙、进户仿古门楼及进户实木大门含在古建报价范围内（含围墙基础）。

6) 仿古门窗不含在本次报价内，由招标人另安排专业生产厂家投标报价。

7) 投标人要考虑施工图纸外，设计遗漏但必须要施工的部分，投标人完成，合同签订总价，遗漏项目视为投标人让利。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一乙艺术庄园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23号11号楼前台
联 系 人： 刘芳
电 话： 17701589804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